

上高县 2023 年统招及特岗教师招聘体检公告

根据《上高县 2023 年统招及特岗教师招聘考试资格审查及面试工作公告》要求，结合《江西省教师资格申请人员体检办法（修订）》，经上高县教师招聘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决定对面试通过，拟入围体检的 70 名人员进行体检，现将体检工作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本原则

1. 坚持“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
2. 坚持接受监督的原则，在上高县教师招聘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进行，县纪委监委全程监督；
3. 资格审查贯穿招聘工作全过程，接受考生及社会的监督。发现不符合招聘条件或弄虚作假等行为，取消聘用资格。
4. 坚持回避原则。医务工作者、工作人员、监督人员凡与考生有夫妻关系、直系血亲关系、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以及近姻亲关系的，应实行回避。

二、体检对象

上高县 2023 年统招及特岗教师招聘拟入围体检人员 70 名。
(详见附件 4)

三、体检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3 年 6 月 24 日（周六），上午 7:30 开始，一个工作日内完成。
2. 地点：上高县人民医院体检科（江西省上高县和平路 28 号，门诊部三楼）

四、体检标准及用表

1. 参照《江西省教师资格申请人员体检办法（修订）》（赣教规字〔2021〕3号）执行。（详见附件2）

2. 如实详细填写《江西省教师资格申请人员体检表》中有关个人信息和项目。（详见附件3）

五、注意事项

1. 体检人员须携带好本人身份证、笔试准考证原件（盖有“江西省上高县教育体育局”钢印）、近期正面免冠照片（一寸）1张、《江西省教师资格申请人员体检表》（自行打印，A3纸双面打印中缝装订）。

2. 体检当天早上7:30准时到上高县人民医院进行体检。体检前需先到门诊一楼收费处交费。参加体检的考生要服从组织，遵守纪律，听从工作人员和医务人员的安排，严格按照规定的程序和办法进行。体检考生不得请假，如因个人原因，迟到或未能参加体检，视为自动放弃。受检人员有弃权者需出具本人签名、捺印的书面声明存档备查。体检过程中严禁与外界有任何联系，严禁家属等无关人员随同，严禁弄虚作假、冒名顶替，违者取消聘用资格并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3. 女性受检者有例假、怀孕者需向前台或医务（技）人员说明，因怀孕需申请部分项目延期体检，应于体检当日提供怀孕的医学证明并以书面形式提出申请，否则视为自动弃权。

4. 体检项目按顺序逐个对照检查，以防漏检。受检人员自行取得的任何检查材料，均不得作为教师招聘认定体检依据。严禁弄虚作假、冒名顶替，一旦发现，立即取消体检、聘用资格，并追究其责任。

5. 体检过程中不要擅自更改体检项目,也不要遗漏任何一项检查,以便体检工作正常有序。严禁受检人员向医务人员询问本人体检情况、是否合格以及其它方面的违规要求等,否则立即取消体检资格。

6. 体检过程中,受检人员对血压、视力、身高、体重等常规项目的体检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场提出复检要求,结果以复检结论为准。体检结束后,考生不得就上述项目再提出复检要求。所有体检项目全部结束后,方可自行返程离开。体检合格的考生名单将在上高县人民政府网、上高党建(公众号)、上高之声(公众号),不再另行通知。

7. 按照《教育部关于做好2023届全国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通知》(教学〔2022〕5号)要求,高校毕业生近6个月内已在合规医疗机构按照《江西省教师资格申请人员体检办法(修订)》(赣教规字〔2021〕3号)进行体检或已完成外科、内科、胸透X线片等基本健康体检项目的,用人单位应当认可其结果,原则上不得要求其就已检项目重复体检。若有此类情况,考生本人须在7月31日前将体检表(复印件须加盖资格认定部门〈教育主管部门〉公章,并标注“姓名、身份证号码、已参加2023年教师资格体检已合格,与原件无异。”)交至上高县教师招聘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上高县教体局人事师资股307办公室)进行核验。

8. 体检不合格的考生,如本人有复检要求,须在体检结束3日内(即2023年6月27日前)提出复检申请,经审核通过、安排复检后,体检结论以复检结果为准。

9. 体检表由县教体局归档保存,不再退还本人。

六、收费标准

由负责体检工作的医院按照县物价部门核定的收费标准向拟入围体检人员收取，体检当天缴交体检医院。

七、本公告未尽事宜由上高县教师招聘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解释。

咨询电话：0795—2509530。

附件：1. 体检须知

2. 江西省教师资格申请人员体检标准

3. 江西省教师资格申请人员体检表

4. 上高县 2023 年统招及特岗教师招聘拟入围体检
人员名单

上高县教师招聘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 年 6 月 14 日

附件 1

体 检 须 知

为了准确反映受检者身体的真实状况，请注意以下事项：

1. 均应到指定医院进行体检，其它医疗单位的检查结果一律无效。

2. 严禁弄虚作假、冒名顶替。如隐瞒病史影响体检结果的，取消聘用资格，后果自负。

3. 《体检表》上粘贴近期正面一寸免冠彩色照片一张。

4. 体检前一天请注意休息，勿熬夜，不要饮酒，避免剧烈运动。

5. 体检当天需进行采血、B超等检查，请在受检前禁食8—12小时。

6. 女性拟入闱体检人员月经期间请勿做妇科及尿液检查，待经期完毕后再补检；怀孕或可能已受孕者，事先告知医护人员，勿做X光检查。

7. 请配合医生认真检查所有项目，勿漏检。若自动放弃某一检查项目，将会影响教师招聘录用。

8. 参加体检结束后，应将体检表交给体检医院，由县教体局统一向体检医院领取体检结果。自行取得的任何体检材料，均不作为其健康状况的依据。

9. 如未能按时按要求参加体检者，即视为放弃资格。女性拟入闱体检人员因怀孕需申请部分项目延期体检，应于体检当日提供怀孕的医学证明并以书面形式提出申请，否则视为自动弃权。

附件 2

江西省教师资格申请人员体检标准

第一条 风湿性心脏病、心肌病、冠心病、先天性心脏病等器质性心脏病，不合格。先天性心脏病不需手术或经手术治愈的，合格。

遇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排除病理性改变，合格：

- (一) 心脏听诊有杂音；
- (二) 频发期前收缩；
- (三) 心率每分钟小于 50 次或大于 110 次；
- (四) 心电图有异常的其他情况。

第二条 血压在下列范围内，合格：收缩压小于 140mmHg；舒张压小于 90mmHg。

第三条 血液系统疾病，不合格。单纯性缺铁性贫血，血红蛋白男性高于 90g/L、女性高于 80g/L，合格。

第四条 结核病不合格。但下列情况合格：

(一) 原发性肺结核、继发性肺结核、结核性胸膜炎，临床治愈后稳定 1 年无变化；

(二) 肺外结核病：肾结核、骨结核、腹膜结核、淋巴结核等，临床治愈后 2 年无复发，经专科医院检查无变化。

第五条 慢性支气管炎伴阻塞性肺气肿、严重支气管扩张、严重支气管哮喘，不合格。

第六条 慢性胰腺炎、溃疡性结肠炎、克罗恩病等严重慢性消化系统疾病，不合格。胃次全切除术后无严重并发症，合格。

第七条 各种急慢性肝炎及肝硬化，不合格。

第八条 恶性肿瘤，不合格。

第九条 肾炎、慢性肾盂肾炎、多囊肾、肾功能不全，不合格。

第十条 糖尿病伴心、脑、肾、眼及末梢循环等其他器官功能严重受损，尿崩症、肢端肥大症等内分泌系统疾病，不合格。甲状腺功能亢进治愈后1年无症状和体征，合格。

第十一条 有癫痫病史、精神病史、癔病史、严重的神经官能症（经常头痛头晕、失眠、记忆力明显下降等），精神活性物质滥用和依赖，不合格。

第十二条 红斑狼疮、皮炎和多发性肌炎、硬皮病、结节性多动脉炎、类风湿性关节炎等各种弥漫性结缔组织疾病，大动脉炎，不合格。

第十三条 晚期血吸虫病，晚期血丝虫病兼有橡皮肿或有乳糜尿，不合格。

第十四条 颅骨缺损、颅内异物存留、颅脑畸形、脑外伤后综合征，不合格。

第十五条 严重的慢性骨髓炎，不合格。

第十六条 三度单纯性甲状腺肿，不合格。

第十七条 有梗阻的胆结石或泌尿系结石，不合格。

第十八条 淋病、梅毒、软下疳、性病性淋巴肉芽肿、尖锐湿疣、生殖器疱疹，艾滋病，不合格。

第十九条 双眼矫正视力均低于4.8（小数视力0.6），一眼失明另一眼矫正视力低于4.9（小数视力0.8），有明显视功能损害眼病，不合格。

第二十条 轻度色觉异常（俗称色弱）和色觉异常Ⅱ度（俗称色盲），申请幼儿园教师资格或任教学科为学前教育、体育教育、心理学等的，不合格；色觉异常Ⅱ度，申请任教学科为美术类、艺术设计类等的，不合格。

第二十一条 上肢残缺影响板书写字，不合格；两下肢不等长，借助辅助工具仍不能独自站立行走，不合格。

第二十二条 双耳均有听力障碍，在使用人工听觉装置情况下，双耳在3米以内仍听不见正常讲话，不合格。

第二十三条 严重口吃，口腔有生理缺陷并妨碍发音，不合格。

第二十四条 申请认定幼儿园教师资格，女性须增加滴虫、外阴阴道假丝酵母菌（念球菌）两项检查，阳性为不合格。

第二十五条 怀孕人员持有怀孕证明经指定医院确认后，或在指定医院检查确诊怀孕后，免于放射科项目检查。

第二十六条 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且核定为视力残疾，申请认定特殊教育教师资格，免于视力检测项目；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且核定为听力残疾，申请认定特殊教育教师资格，免于听力检测项目。

第二十七条 未纳入体检标准，影响正常履行职责的其他疾病，不合格。

附件 3

江西省教师资格申请人员

体 检 表

江西省教育厅制

体检须知

为了准确反映受检者身体的真实状况，请注意以下事项：

1. 均应到指定医院进行体检，其它医疗单位的检查结果一律无效。
2. 严禁弄虚作假、冒名顶替；如隐瞒病史影响体检结果的，后果自负。
3. 体检表上粘贴近期正面一寸免冠彩色白底照片一张。
4. 本表第一页由受检者本人填写（用黑色签字笔或钢笔），要求字迹清楚，无涂改，病史部分要如实、逐项填齐，不能遗漏。
5. 体检前一天请注意休息，勿熬夜，不要饮酒，避免剧烈运动。
6. 体检当天需进行采血、B超等检查，请在受检前禁食8—12小时。
7. 女性受检者月经期间请勿做妇科及尿液检查，待经期完毕后再补检；怀孕或可能已受孕者，事先告知医护人员，勿做X光检查。
8. 请配合医生认真检查所有项目，勿漏检。若自动放弃某一检查项目，将会影响对您的教师资格认定。
9. 体检医师可根据实际需要，增加必要的相应检查、检验项目。
10. 如对体检结果有疑义，请按有关规定办理。

江西省教师资格申请人员体检表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近期 照 片	
民 族		婚姻状况		籍 贯			
联系电话		通讯地址					
申请资格 种类		身份证号					
请本人如实详细填写下列项目 （在每一项后的空格中打“√”回答“有”或“无”，如故意隐瞒，责任自负）							
病名	有	无	治愈时间	病 名	有	无	治愈时间
高血压病				糖尿病			
冠心病				甲亢			
风心病				贫血			
先心病				癫痫			
心肌病				精神病			
支气管扩张				神经官能症			
支气管哮喘				吸毒史			
肺气肿				急慢性肝炎			
消化性溃疡				结核病			
肝硬化				性传播疾病			
胰腺疾病				恶性肿瘤			
急慢性肾炎				手术史			
肾功能不全				严重外伤史			
结缔组织病				其他			
备 注：							
受检者签字：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50px;"> 体检日期： 年 月 日 </div>							

身高	厘米	体重	公斤	血压	/	mmHg
内 科	病史：曾患过何种疾病（起病时间及目前症状）。					
	心脏	心界 杂音		心率	次/分	律
	肺			腹部		
	肝			神经系统		
	脾			其他		
	建议				医师签字	
外 科	病史：曾做过何种手术或有无外伤史（名称及时间），目前功能如何。					
	皮肤			浅表 淋巴结		
	头颅			甲状腺		
	乳腺			脊柱 四肢关节		
	肛门 外生殖器			其他		
	建议				医师签字	
眼 科	裸眼视力	右	矫正视力	右	医师签字	
		左		左		
	色觉					
	其他					
	建议				医师签字	
耳 鼻 喉 科	听力	左耳 右耳		耳部		
	鼻部				咽部	
	喉部				嗅觉	
	其他					
	建议				医师签字	

口腔科	唇腭舌		牙齿		
	是否口吃				
	其他				
	建议		医师签字		
妇科检查			医师签字		
心电图			医师签字		
胸部 X 光片			医师签字		
腹部 B 超检查			医师签字		
申请幼儿教师资格加测	妇科	滴虫		医师签字	
		念球菌			
注：对于滴虫和念球菌两项妇科检查项目未婚女性采取阴道口取样。					
体检结论及建议	<p>主检医师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right;">体检医院签章处</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附件 4

上高县 2023 年统招及特岗教师招聘 拟入围体检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岗 位	准考证号
1	李梦媛	统招-高中语文（限户籍）1	220080301011
2	晏鹏鑫	统招-高中语文（限应届）2	220080301010
3	周丽敏	统招-高中语文（限应届）2	220080301010
4	晏美玲	统招-初中语文（限户籍）1	220080201017
5	张世锦	统招-初中语文（限应届）1	220080201016
6	李 霖	统招-小学语文 1	220080101029
7	熊紫怡	统招-高中数学（限应届）1	220080302012
8	聂海梁	统招-初中数学（限男性）1	220080202019
9	刘 佳	统招-初中数学（限女性）1	220080202018
10	郑雅娟	统招-小学数学（限户籍、应届）1	220080102032
11	刘 洋	统招-小学数学（限应届、男性）1	220080102031
12	徐文莉	统招-小学数学（限应届、女性）1	220080102030
13	冷 琪	统招-高中英语 1	220080303013
14	晏子涵	统招-初中心理健康 1	220080215028
15	江 军	统招-初中物理（限户籍）1	220080211021
16	严宝珍	统招-初中生物（限户籍）1	220080212024
17	熊思捷	统招-初中生物（限应届）1	220080212023
18	黎卓文	统招-初中物理 1	220080211020
19	黄子萍	统招-初中化学（限户籍）2	220080210022
20	潘 艳	统招-初中化学（限户籍）2	220080210022
21	吴红群	统招-初中道德与法治（限应届）1	220080204025
22	严 杰	统招-高中体育与健康（限应届）1	220080305014
23	章计伟	统招-初中体育与健康（限户籍、篮球）1	220080205038
24	徐 杨	统招-初中体育与健康（限应届、篮球）1	220080205027
25	况 琦	统招-初中体育与健康（限户籍、排球）1	220080205026
26	冯奥成	统招-小学体育与健康（限应届、排球）2	220080105035
27	李晗钰	统招-小学体育与健康（限应届、排球）2	220080105035
28	万 青	统招-小学体育与健康（限应届、篮球）2	220080105034
29	邹 勇	统招-小学体育与健康（限应届、篮球）2	220080105034
30	周 竞	统招-小学体育与健康（限应届、足球）2	220080105033
31	林 辉	统招-小学体育与健康（限应届、足球）2	220080105033

32	左伟情	特岗-初中语文 5	360923201005
33	熊涵月	特岗-初中语文 5	360923201005
34	朱雨露	特岗-初中语文 5	360923201005
35	郑梦玲	特岗-初中语文 5	360923201005
36	方 怡	特岗-初中语文 5	360923201005
37	晏 杰	特岗-初中数学 2	360923202002
38	黄玉卿	特岗-初中数学 2	360923202002
39	张佳琦	特岗-初中英语 2	360923203002
40	刘雨婷	特岗-初中英语 2	360923203002
41	陈 曦	特岗-初中音乐 2	360923207002
42	鲁 颖	特岗-初中音乐 2	360923207002
43	黄书琴	特岗-小学音乐 1	360923107001
44	欧阳语瑄	特岗-初中美术 2	360923206002
45	黄夏君	特岗-初中美术 2	360923206002
46	黄春香	特岗-小学美术 1	360923106001
47	冯丽婷	特岗-初中化学 1	360923210001
48	贺新月	特岗-初中生物 6	360923212006
49	吴星玥	特岗-初中生物 6	360923212006
50	陈佩晴	特岗-初中生物 6	360923212006
51	陈佳玲	特岗-初中生物 6	360923212006
52	吴 冲	特岗-初中物理 5	360923211005
53	李洪勇	特岗-初中物理 5	360923211005
54	朱星宇	特岗-初中物理 5	360923211005
55	李丽丽	特岗-初中物理 5	360923211005
56	况敏军	特岗-初中物理 5	360923211005
57	何 帆	特岗-初中道德与法治 2	360923204002
58	邱 娟	特岗-初中地理 6	360923209006
59	吴 政	特岗-初中地理 6	360923209006
60	陈 鑫	特岗-小学道德与法治 1	360923104001
61	罗佳妮	特岗-小学信息科技 1	360923113001
62	王建有	特岗-初中体育与健康 5	360923205005
63	张 威	特岗-初中体育与健康 5	360923205005
64	刘章剑	特岗-初中体育与健康 5	360923205005
65	冷万灵	特岗-初中体育与健康 5	360923205005
66	刘钰鑫	特岗-初中体育与健康 5	360923205005
67	刘家辉	特岗-小学体育与健康 4	360923105004
68	刘天雨	特岗-小学体育与健康 4	360923105004
69	廖 琴	特岗-小学体育与健康 4	360923105004
70	谭佳威	特岗-小学体育与健康 4	360923105004

